

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将于2023年3月5日在京召开 全国政协主席会议建议明年3月4日召开全国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

证监会修改科创属性评价指引 支持鼓励硬科技企业在科创板上市

本报记者 吴晓璐

12月30日，证监会发布《关于修改〈科创属性评价指引（试行）〉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为深入推进注册制改革，落实科创板定位，支持和鼓励硬科技企业在科创板上市，根据《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对《科创属性评价指引（试行）》（以下简称《科创指引》）进行了修订。

具体来看，修改的主要内容包括：一是增加符合条件的已境外上市红筹企业豁免适用

《科创指引》关于营业收入指标的规定。二是修订《科创指引》发明专利指标的表述，将《科创指引》第一条第一款第（3）项“形成主营业务收入”修改为“应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明专利5项以上”；将第二条第（5）项“形成核心技术和主营业务收入的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合计50项以上”修订为“形成核心技术和应用于主营业务的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合计50项以上”。另外，对《科创指引》个别法条的引用作了调整。

当日晚间，上交所修订并发布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上交所相关负责人在答记者问时表示，上交所本次修

《暂行规定》，是按照《科创指引》的修订精神和要求制定的，目的是做好规则配套衔接，强化科创板定位，持续建设好科创板。

该负责人介绍，本次修订在原有基础上，结合市场发展状况和审核实践作了进一步优化，主要包括3个方面内容：一是增加符合条件的已境外上市红筹企业豁免适用科创属性关于营业收入指标的规定。二是修订科创属性发明专利指标和情形的表述。三是细化完善附件中对发行人专项说明、保荐机构专项意见的具体要求。

本次《暂行规定》修订进一步明确了发行人自我评估是否符合科创板定位和保荐机构核查把关的细化要求。保荐机构应当聚焦国

家战略发展方向，培育推荐优质企业到科创板上市，进一步加强对发行人是否符合科创板定位要求的核查把关，按照符合科创板支持方向、符合科技创新行业领域要求、符合科创属性相关指标或情形等维度作出专业判断，并在申报文件中充分、客观反映核查依据。上交所始终支持科创板定位，坚持开门办审核，与市场各方形成合力，推动引导资本市场资金投向国家重点支持发展的科技创新领域。

上交所表示，下一步将进一步加强科创板支持科技创新的体制机制建设，聚焦支持“硬科技”企业上市，助力科技、资本与实体经济高水平循环、支持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从源头上提升上市公司质量，持续推动科创板高质量发展。

促进股票期权市场规范发展 证监会就修订相关管理办法征求意见

沪深交易所同步启动相关配套规则修订工作

本报记者 吴晓璐 邢萌

据证监会网站12月30日消息，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期货和衍生品法》（以下简称《期货和衍生品法》）要求，促进股票期权市场规范发展，维护股票期权交易各方合法权益，证监会对《股票期权交易试点管理办法》作了配套修订，形成《股票期权交易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同日，沪深交易所同步启动了股票期权交易相关配套规则的修订工作。

自2015年证监会开展股票期权交易试点以来，股票期权市场规模稳步扩大，总体运行平稳有序，规则体系不断完善，监管经验逐步丰富。

据上交所介绍，自场内第一只股票期权产品上市以来，上交所股票期权上市品种和市场规模稳中增加，产品功能逐步发挥，市场生态日益改善。2022年9月份中证500ETF期权上市后，上交所期权标的对应成份股市值的覆盖范围显著提升，已形成覆盖超大盘、大盘、中盘市值的风险管理产品序列，更好满足市场多样化的风险管理需求。上交所期权市场近8年的实践经验表明，股票期权具有风险管理和活跃现货的经济功能，有效促进了现货市场发展。

深交所自2019年推出股票期权试点业务以来，逐步构建了以交易、风控等基本业务规则为核心、业务指引为主干、业务指南为补充

的三层规则体系，形成了汇聚4只ETF期权品种、覆盖6成深市股票市值、120家期权经营机构的生态体系，实现了从无到有、从单一品种到初具体系的跨越式发展，市场规模较初期增长近5倍，规模跃居世界前列。创业板、中证500、深证100等3只深市ETF期权上市后，期权标的ETF份额合计增长5成，吸引116亿元增量资金，机构投资者数量合计增长8成。

证监会表示，《期货和衍生品法》全面系统规定了期货市场和衍生品市场的各项基础制度，为股票期权市场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证监会严格贯彻落实《期货和衍生品法》的立法要求，在保持股票期权现行制度框架总体稳定的基

础上，结合股票期权扩大试点以来的监管实践经验，进行适应性修订。证监会将根据公开征求意见情况，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发布实施。

上交所表示，下一步将积极推进股票期权配套业务规则的修订工作，加快推动相关制度机制落地，持续优化市场建设，做好市场服务和监管，促进股票期权市场高质量发展。

深交所表示，下一步将加快推进股票期权业务规则的修改和征求意见工作，确保与《股票期权交易管理办法》上下衔接、有机统一，为建设以优质创新资本中心为特色的世界一流交易所提供坚强制度保障，全力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和推动高质量发展。

今日视点

注册制“三步走”将迎关键一跃

择 远

2022年即将走过，回望这一年，以注册制改革为牵引的资本市场全面深化改革持续推进，在健全市场功能的同时，促进了市场资源配置功能更好发挥。

从科创板增量试点起步，到创业板存量扩容，再到未来全市场推行，注册制改革稳步推进。在2022金融街论坛年会上，证监会主席易会满表示，从注册制试点情况看，市场各方总体上是认可的，获得感也是强的。

这其中关键的一点是，突出把选择权交给市场这个本质，放管结合，提升资源配置效率。

这是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发挥直接融资功能的重要体现。统计显示，截至12月30日，2022年通过IPO上市的新股共424只（不包括3家转板上市和1家借壳上市），合计募资5868亿元，其中，沪深主板、科创板、创业板、北交所分别为70只、123只、148只和83只。

由此，我们不难发现，实施注册制的科创板、创业板和北交所等，正成为A股市场IPO的主阵地。这得益于其多元包容的发行上市条件，进一步强化了吸引力。以科创板为例，统计显示，500家（截至12月28日）上市公司中包括46家上市时未盈利企业，8家设置特殊股权结构企业，6家红筹企业和1家转板上市企业，还有18家已上市公司将重要子公司分拆至科创板上市。

这也诠释了注册制把“什么样的企业能够发行上市”的选择权最大限度地交给市场。正如证监会上市部主任李明在2022金融街论坛年会上所言，以注册制改革为牵引，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更具有包容性和适应性，不同规模、不同业态的企业都能在资本市场找到发展的舞台，一大批优秀企业不断汇集到资本市场。

如今，改革号角愈发嘹亮，注册制改革也将迎来关键一跃。一方面，监管部门做细做各项准备，通过加快推进发行监管转型，提升上市公司质量，督促中介机构归位尽责等，推动形成有利于全面实行注册制的良好市场生态；另一方面，以信息披露为核心的注册制架构初步经受住了市场考验，配套制度和法治供给不断完善，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的条件已基本具备。

海阔潮平风正劲，奋起扬帆正当时。深入推进注册制改革，仍将是2023年资本市场改革发展的“重头戏”，注册制“三步走”有望迎关键一跃，我国资本市场将加速迈向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

首对深新ETF互通双向产品平稳上市 跨境投资多元化持续推进

- 12月30日，首对深新ETF互通双向产品在深新两所成功上市
- 深新ETF互通正式开通，是深化拓展中新资本市场合作共赢的有益实践，也是我国资本市场双向开放的又一重要成果



本报记者 邢萌

12月30日，首对深交所-新交所ETF互通双向产品在深新两所同步上市。此次深交所上市的产品是南方基金南方东英银河-联昌富时亚太低碳精选ETF（以下简称“亚太低碳ETF”），新交所上市的产品为南方东英中证科创和创业板50指数ETF（以下简称“双创50ETF”）。

“深新ETF互通双向产品的推出，为两国投资者在绿色金融与科技创新方面提供更多元化的投资选择，标志着中新两国在加强市场互联互通和资本流动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深新ETF互通的落地，是中新两国投融资合作发展新的里程碑。”新加坡交易所集团上海总经理陈世尧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据南方东英介绍，此次深新ETF互通为内地投资者带来的覆盖亚太11个境外市场核心股票的宽基ETF，具备显著的低碳特征。与此同时，也为新加坡投资者带来配置中国未来科技之星、参与中国硬科技崛起的投资

机遇。

“ETF跨境上市将极大地丰富跨境产品发售和投资渠道，满足新加坡和中国投资者日益增长的寻求更加多元化投资解决方案的需求。”南方东英总裁丁晨表示。

“首对深新ETF互通双向产品上市，意味着我国资本市场的高质量双向金融开放又迈出了坚实的一步。我国和新加坡等东盟国家的资本市场合作发展取得了新的成果，我国在国际化的市场指数产品上取得了新发展。”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院长田利辉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招商银行表示，深新ETF互通标志着我国与新加坡在ETF互通领域合作的开端，通过深新ETF互联互通，双方可以将海外优质标的引入各自国内市场，为投资者提供便捷有效参与海外投资的渠道，也有利于吸引全球投资者关注中国ETF产品和资本市场，提升我国资本市场的国际影响力。

一直以来，深交所持续积极拓展深新市场ETF互通，为跨境投资提供多元化选择。

往前追溯，2021年12月份，深交所与新交所签署关于深新ETF产品互通的合作谅解备忘录。2022年11月14日，深新ETF互通下首只单向产品——大华平安创业板ETF于新加坡交易所正式上市，这也是新加坡市场首只跟踪创业板指数的ETF产品。

陈世尧对记者表示，新加坡市场对中国相关的ETF、REITs、股指、商品和外汇衍生品的需求日益增长。随着境内外市场互联互通不断深化，中国与东盟的互联互通已达到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双方不断积极寻求创新和突破。随着中新两国交易所继续深化与推进ETF产品互通，投资者将在拥有中新特色的跨境ETF选择中受惠。

南方基金认为，中新ETF互联互通有利于进一步丰富跨境基金产品体系，引入境外资金和拓宽境外客户范围，是中国资本市场国际化的关键一步，也是践行建设中国特色现代资本市场的重要举措。近年来亚太地区经济增长表现强劲且后劲十足，相关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需求和发展前景。

今日导读

退市新规实施两年：
坚持“应退尽退” 加速优胜劣汰
A2版

银保监会
就规范信托业务分类征求意见
A3版

复苏引领消费赛道回暖
三领域蕴藏2023投资新机遇
B1版

中国证监会推进富途控股、老虎证券 非法跨境展业整治工作

本报讯 12月30日，中国证监会表示，推进富途控股、老虎证券非法跨境展业整治工作。

近年来，富途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富途控股”）、UP Fintech Holding Limited（简称“老虎证券”）未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面向境内投资者开展跨境证券业务，根据《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其行为已构成非法经营证券业务。

2021年10月15日，中国证监会通过媒体发表声明监管态度，即此类境外证券经营机构的跨境证券业务不符合《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将依法对此类活动予以规范。2021年11月11日，中国证监会对富途控股、老虎证券高管进行了监管约谈，明确了中国证监会监管态度，要求其依法规范面向境内投资者的跨境证券业务。

按照“有效遏制增量，有序化解存量”的思路，中国证监会拟要求富途控股、老虎证券对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整改。

一是依法取缔增量非法业务活动。禁止招揽境内投资者及发展境内新客户、开立新账户。

二是妥善处理存量业务。为维护市场平稳，允许存量境内投资者继续通过原境外机构开展交易，但禁止境外机构接受违反我国外汇管理规定的增量资金转入此类投资者账户。

中国证监会表示，将责成相关派出机构对富途控股、老虎证券进行现场核查、督促整改，并视整改情况采取进一步监管措施。（吴晓璐）

中上协发布资本市场 并购重组十大经典案例

本报讯 12月31日，中上协发布“这十年 资本市场并购重组十大经典案例”。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我们要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中上协表示，在新发展阶段，并购重组作为典型的资源配置资源的领域，正以前所未有的活力成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手段，在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方面发挥不可替代的作用。

十年来，中国资本市场一跃成为全球第二大资本市场，上市公司从两千家迈上了五千家整数关口。这十年，也是上市公司走向高质量发展的十年，资本市场并购重组为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助推作用。

2022年，也正值中上协成立十周年，“这十年 资本市场并购重组十大经典案例”评审活动具有不同寻常的意义。本次活动是中上协特别策划，为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及证监会近期印发的《推动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三年行动方案》等文件精神，聚焦甄选上市公司在2012年至2021年十年间完成的并购重组案例，引导上市公司规范并购重组行为，充分发挥资本市场的并购重组主渠道作用，盘活存量、提质增效、转型发展。经典案例的推出为上市公司通过市场化并购重组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展示窗口。

经综合评审，中国中车、美的集团、安道麦A及川能动力等公司获评“资本市场并购重组十大经典案例”，同时，根据并购重组类型评审得出“资本市场产业重组经典案例”“资本市场整体上市经典案例”“资本市场跨境并购经典案例”及“资本市场风险化解经典案例”四个系列专项经典案例。（详细案例名单见今日本报B2版）（吴晓璐）

本版主编：姜楠 责编：陈炜 美编：王琳
制 作：闫亮 电话：010-83251808